2024年大庆油田化工有限公司1期破乳剂国际货运代理服务招标公告（服务）

招标编号：2024HGGK0002-02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关报批及备案等手续，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项目的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次主要是就2024年大庆油田化工有限公司1期破乳剂国际货运代理服务进行招标。代理人按合同要求，在约定时间和地点装货，将货物按照约定时间运输到伊拉克米桑省Buzurgan油田中海油化学品仓库。同时，代理人代理我方办理货物运输过程中的一切相应手续，包括国内港口装船、保险、报关、清关、海运、卸船、陆运至伊拉克中海油化学品仓库等全过程相关事宜。预计代理合同金额360万元人民币（含税）。

本次招标为定商定价招标，具体数量以实际运输数量为准，涉及伊拉克进口清关拟采用缴税形式，只确定中标人和每立方米破乳剂的运输单价。最终依据招标结果选定代理人。招标人：大庆油田化工有限公司；

2.2 招标范围：2024年大庆油田化工有限公司1期破乳剂国际货运代理服务。

1、代理人在接到我公司订单后，按约定时间和地点装货，办妥手续后，将货物按计划运输到目的地为伊拉克米桑省Buzurgan油田中海油化学品仓库；

2、代理人负责港口装船、报关、清关、海运、卸船、运送至伊拉克中海油化学品仓库等全过程相关事宜，并按要求提交运输报表；

3、代理人负责安排货物从卸货港到最终目的地的内陆运输，并根据清关各环节的周期，对货物的交货期、手续和文件、工具、人员、人力、班次等做出合理安排；

4、货物抵港交接时如发现磕碰或泄漏、丢失等任何货物价值受损等情况，均由代理人承担损失；

5、代理人在卸车、装船、保险、海运等各个环节发生非招标原因的变动，不得增加任何费用；

6、代理人在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费用和市场波动因素。服务费用按实际及订单上确认的货物数量和中标单价支付给代理人，涵盖其在整个服务过程中发生的所有费用；

7、招标人不接受合同总价以外的仓储费、滞期费、滞留费、罚金或意外费用等；

8、代理人应承担伊拉克政策变化的一切风险，招标人在整个工作过程中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9、代理人应负责投保从装货港提货到最终目的地的一切险。保险受益人为招标人。如发生货物灭失和/或损坏，代理人应负责向保险公司索赔；

10、与整个服务延迟有关的任何争议应由代理人和招标人协商解决。招标人有权扣留合同价值的20%，争议解决后，将这笔款项发放给代理人。

11、代理人全权负责所有货物进出口手续、批复、免征、单证，避免任何文件不完整、不符、缺失、延误、错误等。公司仅提供必要的协助，并免除任何责任或费用。

12、代理人还应负责收集和转移批件和文件，确保在货物到达前，按照清关要求获得完整的原始装运文件和政府认证。

13、代理人应自行承担费用，制定、审查、跟进和协调/处理所有必要的进口手续、文件、许可证、相关文件和批准书的续期以及相关政府部门的任何授权书，以及伊拉克政策时间表的变更，港务局的申请和批准，以及任何其他必要的批准。

14、代理人将对货物在最终目的地交货前可能出现的任何损失和/或污染负责。

15、代理人应在货物离卸货港至少48小时前将货物的详细信息通知招标人，以便安排协调接收货物。

2.3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2.4 项目实施地点：由招标人指定国内具体装货港口，交货具体地点为伊拉克米桑省Buzurgan油田中海油化学品仓库；

2.5 计划投资：人民币360万元（含税)

2.6 标段划分： 标段一:2024年大庆油田化工有限公司1期破乳剂国际货运代理服务   估算金额360万元(含税)。

2.7 其他：无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本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在伊拉克境内独立注册或具有稳定的合作单位，可提供有效的注册证明及税务证明，具备伊拉克清关及境内运输能力，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关的营业执照和注册文件原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3年合同总额2亿元人民币以上，投标文件中须提供2021年度至2023年度任一年度合同首页、金额页和签字页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4在伊拉克近三年业绩合同总额不低于200万美元（包含200万美元），能够保证伊拉克港口及时清关，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伊拉克业绩合同首页、金额页和签字页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5投标人累计失信分值达到下述①～④项标准之一的，将被否决投标。①投标人失信分累计达到8分，且最后一次失信开始时间距开标当日不足半年；②投标人失信分累计达到9分，且最后一次失信开始时间距开标当日不足一年；③投标人失信分累计达到10分，且最后一次失信开始时间距开标当日不足二年；④投标人失信分累计达到10.5分及以上，且最后一次失信开始时间距开标当日不足三年。投标人失信分以开标当日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发布的失信行为信息为准，由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进行网络查询，如发现投标人有以上失信行为的应截图保存。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 2024-09-10 16:00:00至 2024-09-18 23:59:59（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ebidmanage.cnpcbidding.com/bidder/ebid/base/login.html）”，在“可报名项目”中可找到本项目并完成在线报名及支付费用，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① 如未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需要先注册并通过平台审核，审核通过后登录平台。

②“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https://www.cnpcbidding.com/ 首页----操作指南---《电子招投标平台投标人操作视频》）。有关注册、报名等交易平台的操作问题可在工作日咨询电子招标运营单位，咨询电话: 4008800114语音导航转 电子招标平台。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 200 元人民币，请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确认自身资格条件是否满足要求，售后不退，应自负其责。

购买招标文件的发票将以电子发票形式开具，电子发票开票信息及推送电子发票的手机号和邮箱均默认为“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初始录入信息，若以上信息有误请在开标前在平台中修改为正确信息，招标机构将于开标后七个工作日内发送电子发票至投标人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预留手机号及邮箱。资料费电子发票咨询电话0459-5395380 纸质发票领取电话：0459-5199155。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人应在5.2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此次招标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投标人需要使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Ukey才能完成投标工作，因此要求所有参与本次招标的投标人必须办理Ukey。投标人需登陆“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在主页找到“Ukey申请”，申请审核通过后，通过电子招标运营单位远程办理或昆仑银行营业厅现场办理；为避免受网速及网站技术支持工作时间的影响，建议于投标截止时间前24小时完成网上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系统成功传送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视为主动撤回投标文件。

5.2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网上开标）：2024-09-24 9:00:00（北京时间）。

5.3网上开标地点：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所有投标人可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在线参加开标仪式。

5.4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应支付50000元（大写：伍万元整）人民币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基本帐户通过企业网银支付向“保证金账户”汇出，投标保证金汇入昆仑银行指定账户后，投标人须进入项目主控台，将投标保证金分配至本项目（标段），方为投标保证金递交成功。（账户名称：昆仑银行电子招投标保证金；开户行名称：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行号：313265010019；银行账号：26902100171850000010）。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http://www.cnpcbidding.com)上发布，依法必招项目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机构：大庆油田招标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西宾路552号

联 系 人： 王嘉媛

联系电话:  0459-5727370

招标人:   大庆油田化工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雷

联系电话:  13945901790